
持续强化人居环境整治擦亮江苏乡村和美底色

孟德富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2022年初，江苏省印发《关于“十四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扎实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全省聚焦生态美、环境美、人文美、管护水平高“三美一高”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任务实施，将现代融入村庄、为人们留住乡愁，新时代鱼米之乡尽显和美之色。

彰显乡村生态之美，持续夯实村庄建设基础

全省各地大力推进村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为美丽乡村建设筑牢硬件基础。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巩固提升。抓住农村改厕这个关键小事、民生实事，出台省“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将687个行政村整村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纳入2022年省政府民生实事工程，超额完成41.3万户改厕任务，让100万农民群众“方便”更方便。开展户厕问题摸排整改拉网式回头看，逐镇、逐村、逐户开展排查，切实弄清农村户厕底数和问题户厕底数，确保底数清、问题明、整改措施实。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制定《2022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持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推进782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年底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42%。加大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和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全省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达70%、农村生态河道覆盖率达30%以上。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印发《2022年全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要点》，持续完善“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市）处理”的城乡统筹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加快“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生态处理”的分类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的乡镇（街道）达到350个以上。

彰显乡村环境之美，持续提升农民生活品质

通过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提升公共环境质量、实施乡村绿化美化等，为美丽乡村建设铺就环境底色。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深入实施常态化村庄清洁行动，以清理农村积存垃圾、河塘沟渠、农业废弃物和无保护价值的残垣断壁；治理乡村公共空间，以改变农民生活习惯等“四清一治一改”为重点，在全省打好村庄清洁行动季节战役，2022年以来累计清除农村生活垃圾760余万吨，清理村内河塘沟渠、排水沟26万余处。无锡市惠山区、苏州市吴中区、仪征市、盐城市亭湖区获评2021年度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提升村庄公共环境质量。大力推动村内道路、亮化、文化体育设施建设等公益性事业发展，制定《江苏省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评价办法（试行）》，分解下达2022年度省及以上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约5.4亿元，开展项目进展情况调度和调研督导。已累计建设8000余个农民需求迫切、受益直接的村内街巷道路等村内公益项目，受益人口近1600万、农民群众满意度超过95%。推进乡村绿化美化。持续开展“万千妇女争创美丽庭院”活动，指导各地因地制宜打农村人居环境管护内容清单化、管护队伍专职化、管护资金硬化，省级财政按每个村8万元进行人居环境管护补助。开展示范建设促管护水平提升。启动实施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二二二”示范建设计划，制定《江苏省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建设评价实施办法（试行）》和指标计分细则，下达2022年度14个县、61个乡镇、768个村示范建设培育计划，召开全省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建设现场推进会，指导培育对象编制建设培育方案，有序推进建设和评价验收。强化考核激励促管护水平提升。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任务在乡村振兴实绩考核中的权重，制定《江苏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评估办法（试行）》，开展年度工作评估和通报。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纳入省政府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大配套督查激励支持范畴，苏州2021年度“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获得国造一批美丽庭院、美丽菜园、美丽果园、美丽村景、美丽田园，累计建成绿美村庄约1万个。

彰显乡村人文之美，持续保护乡村农韵肌理

深入挖掘乡村发展软实力，突出乡村风貌保护、乡村文化传承发展、文明健康理念普及，为美丽乡村建设营造人文氛围。提升乡村风貌保护水平。组织开展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调查推荐、省级传统村落及传统建筑组群的申报认定工作，全省累计认定省级传统村落 439 个和传统建筑组群 365 个，让传统建筑焕发新风貌。突出乡村特色和地域特点，全省已累计建成省级特色田园乡村 540 个。推进乡村文化传承发展。出台《江苏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意见》，做好 8 个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和 20 个省级重要文化遗产名录培育工作，加强 300 多个乡村文化主题馆、800 多个村史馆指导服务。在昆山成功承办第一届全国印迹乡村创意大赛，江苏省 9 件作品入选全国等级奖。启动第二届印迹乡村创意设计大赛江苏省赛，评出等级奖 27 名、优秀奖 27 名和优秀组织奖 10 名。普及文明健康理念。组织各地积极参与 2022 全国乡村阅读季活动，江苏省获评优秀组织奖。广泛开展乡风文明、移风易俗等典型案例申报、遴选，张家港市凤凰镇河阳山歌、昆山市周市镇昆北民歌荣获全国第三届“县乡长说唱移风易俗”优秀节目展演奖，张家港市杨舍镇善岗村、沭阳县陇集镇墩前社区获评全国村级“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

推动高水平管护，健全常治长管体制机制

坚持建管并重，通过机制创新提升工作效能，促进农村人居环境常治长效。完善长效机制促管护水平提升。指导各地推动务院督查激励、无锡等 13 个市县获得省政府督查激励。引导农民参与促管护水平提升。指导各地将村庄环境卫生等要求纳入村规民约，深入开展环境卫生红黑榜、“门前三包”责任制、积分兑换、志愿服务等多种活动。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线索发现处置机制，利用省监督管理平台、APP“问题随手拍”等信息化手段强化社会监督，累计受理各类问题线索 680 多件次。



加快建设和美乡村，有序推进人居环境整治

2023 年，江苏省将继续组织实施好“十四五”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以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建设为抓手，扎实有序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广泛发动农民群众参与，持续推动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提档升级，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聚焦硬任务，持续夯实农村人居环境基础。一是统筹推动重点任务落实。聚焦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工作，科学确定年度目标和工作举措。以县（市、区）为单位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督导，定期组织督查指导、调度工作进展。二是持续深入实施村庄清洁行动。深入开展以“四清一治一改”为重点的常态化村庄清洁行动，推动村庄面上清洁向屋内庭院、村庄周边拓展，引导农民群众逐步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结合风俗习惯、重要节日等组织

村民清洁村庄环境，倡导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村庄清洁日，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三是支持村内道路等村级公益事业项目建设。下达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村内道路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配套。对一事一议奖补项目实施情况开展进度调度和督导调研，做好财政奖补绩效评价和工作评价。

着眼软实力，不断提升乡村人文素养。一方面，大力推进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组织开展省内农业文化遗产资源普查，逐步构建“江苏省农业文化遗产数据库”，组织开展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认定工作，为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和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认定提供后备资源。建立遗产实时监测与报告制度，严格界定保护范围和识别要素。结合“农民丰收节”系列节庆活动，通过农旅融合、“互联网+”等方式，加强农业文化遗产宣传推介。另一方面，着力推动乡村文化发展。把转变农民思想观念、移风易俗、推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作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继续组织各地积极参与全国乡村阅读季活动，开展全国村级“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县乡长说唱移风易俗”优秀节目申报和遴选。加强乡村文化主题馆、村史馆指导服务。组织开展印迹乡村创意设计大赛，推动更多创意设计作品落地见效。

紧扣长久立，努力构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机制。一是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建设。有序推进培育申报、计划下达、建设指导、评价认定和宣传推广等工作。2023年，全省计划建设不少于5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示范县、50个生态宜居美丽示范镇、500个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挖掘一批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提升。二是提升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水平。指导各地针对不同地域、不同村庄类型、不同经济基础，探索实施城乡统一管护运营、由村集体组织开展管护、组建农民为主体的管护队伍等不同类型管护模式。三是强化工作评估激励。继续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工作纳入年度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范围。组织开展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评估，对76个涉农县（市、区）工作成效进行综合评价，通报评估情况，配合做好国家和省级督查激励名单推荐。四是加强宣传和监督。充分借助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等传统媒体以及微博、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加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相关政策文件、标准规范的宣讲以及工作成效、典型范例的宣传。通过明察暗访、第三方评估等方式，运用好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监督管理平台、“问题随手拍”、舆情监测、投诉举报等渠道，广泛接受农民群众和社会公众监督。